

## 喘息服務

服務對象	符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.0 之個案（65 歲以上失能老人、失能身心障礙者、55 歲以上失能原住民、50 歲以上失智症患者），並經本中心派員實際「照顧管理評估量表」評估後，CMS 達到第 2 級以上者。
服務內容	機構式喘息服務 讓個案在護理之家、養護所、小規模多機能等機構，接受短暫照顧、停留，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 24 小時之照顧，服務內容包含護理照護、協助沐浴、進食、服藥及復健活動等。
	居家式喘息服務 藉由受過訓練的照顧服務員至個案家中，提供個案身體照顧服務，包含協助如廁、沐浴、穿換衣服、口腔清潔、進食、服藥、翻身、拍背、簡單被動式肢體關節活動、上下床、陪同運動、協助使用日常生活輔助器具及其他服務。
申請方式	以電話聯絡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；聯絡電話：(02)2537-1099。
服務時間	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 週六、週日及國定假日公休